

证券代码：873233

证券简称：睿高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免》的议案

免去沈朝晖先生的财务负责人，自 2025 年 4 月 23 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宋春鹏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3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为了改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实际情况，现免去沈朝晖先生董事会秘书职务，沈朝晖先生将继续担任董事会秘书。

经公司总经理赵俊焕女士提名，拟聘任宋春鹏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宋春鹏，男，1986 年 3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08 年 4 月至 2017 年 12 月于新希望六和饲料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出纳、会计、主办会计、财务经理；2017 年 12 月至 2019 年 8 月于农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任新零售板块子公司财务负责人；2019 年 8 月至 2021 年 3 月于上海留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；2021 年 3 月至 2022

年5月于阿里巴巴（中国）有限公司任CFO线BU财务专家；2022年6月至2023年6月于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总监；2024年3月至今于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财务负责人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要求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被提名人具备担任挂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能力，未发现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。本次聘任公司总经理的提名和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。

独立董事同意聘任宋春鹏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一、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二、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- 三、财务负责人履历

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/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